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关于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“128 号文”第五条 相关标准的说明

因筹划与上市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，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陕西金叶”或“公司”）自 2016 年 8 月 11 日起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。停牌前二十个交易日股价变动幅度以及与大盘指数、行业指数的对比如下表所示：

股价/指数	2016 年 7 月 13 日收盘价	2016 年 8 月 10 日收盘价	波动幅度
上市公司股价（元/股）	9.85	10.46	6.19%
深证 A 股指数（399107）	2136.09	2067.07	-3.23%
制造指数（399233）	2120.67	2046.59	-3.49%
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跌幅			9.42%
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涨跌幅			9.69%

公司股价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波动幅度为上涨 6.19%，剔除同期深证 A 股指数（399107）累计涨幅-3.23%后，上涨幅度为 9.42%；剔除同期制造指数上涨-3.49%因素后，上涨幅度为 9.69%。据此，公司股价在本公司股票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%。陕西金叶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特此说明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2016 年 11 月 4 日